

# 中共怀远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怀教组〔2024〕1号

## 中共怀远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怀远县深化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 办学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县直相关单位：

《怀远县深化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常委会议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 怀远县深化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推动全县优质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资源共建共享，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根据《中共蚌埠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蚌埠市深化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的通知》（蚌教组发〔2023〕4号），结合我县实际，现就深入推进怀远县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提出如下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发展素质教育，促进教育公平，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 二、工作目标

进一步整合各类教育要素资源，深化涵盖城乡的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比照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做法，减少法人数量，按照总校+分校模式，充分发挥实验中学、实验小学的名校示范效应，重点加大对薄弱学校、新建学校的扶持力度，组建实验中学教育集团、实验小学教育集团等7个教育集团，辐射带动涡北经济发展，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辐射范围，促进城区优质教育资源均衡发展。积极引导符合条件的教育集团由松散型向紧密型过

渡，扩大紧密型教育集团覆盖率，进一步缩小校际、区域、城乡间的差距，全县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和受益面进一步扩大，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增强。

（一）到 2025 年，全县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成效显著，紧密型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到 80%。

（二）到 2030 年，全县紧密型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到 90%。

### 三、重点任务

（一）管理赋能，实施紧密型集团化办学模式。

1.通过单法人制或团队管理法建立紧密合作机制，紧密型集团总校选派不少于一名校级领导及两名中层管理干部组成的管理团队负责成员校的日常管理和教育教学，成员学校派出至少一名校长及两名中层管理干部至集团总校任职锻炼。松散型集团总校选派不少于一名中层及以上干部负责成员校的日常管理和教育教学，成员学校派出不少于一名中层及以上干部至集团总校任职锻炼，时间不超过一学期。（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2.教育集团承接新校并派出执行校长的，根据学校规模，参照独立法人学校干部配备标准，由集团总校派出的管理团队担任成员校领导，各校干部配备、待遇执行等工作由县教育体育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按照干部任用相关规定开展。（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县教育体育局）

## （二）师资赋能，加强集团内教师队伍建设。

3.加大集团化办学的教师交流力度，集团内任教满五年的教师均要进行跨校区交流轮岗，原则上毕业班教师优先交流。紧密型教育集团每年集团内部交流轮岗的教师人数不低于教师总人数的 10%。每年参与交流轮岗的校级以上骨干教师、教坛新星、学科带头人和特级教师等不低于当年交流教师人数的 50%。松散型教育集团每年集团内部交流轮岗的教师人数不低于教师总人数的 5%。每年参与交流轮岗的校级以上骨干教师、教坛新星、学科带头人和特级教师等不低于当年交流教师人数的 10%。（**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4.紧密型教育集团实施“大编制管理”，落实《关于印发蚌埠市统一城乡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建立编制周转池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编蚌办〔2018〕97号），每年根据各学校在校生规模动态调整教职工编制，科学设置岗位，在集团内部实行全员“双向选择、竞聘上岗”。各教育集团内统筹使用编制、岗位职数，总校对教师招聘、岗位晋升、职称评审、教师交流、教师培训等进行统一管理和分配。（**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教育体育局）

5.总校建立特设岗位激励机制，用于择优激励输出至集团内薄弱学校连续工作六年以上，且在促进集团化办学工作中贡献显著，教育教学成绩突出的教师竞聘上一级专业技术职务（等级）。对从总校交流到集团内薄弱学校（经市教育局认定，下同）、三

年内新建校的任教经历、对总校教师（含行政领导）到集团内薄弱成员校任教的视同支教经历。在集团学校的年度职称评审竞聘方案中，对总校交流至成员校的教师优先予以推荐或在赋分时给予一定加分。（**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教育体育局）

6.每年由县教育体育局统一评选推荐在集团化办学中有突出贡献的人员并予以通报表扬。受通报表扬的个人予以适当奖励；优先推荐参评县市级“最美教师”“优秀班主任”；在岗位晋升时，同等条件下优先晋升。（**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建立健全集团内教师培训、培养、评价和考核等机制。鼓励有条件的教育集团统一开展新入职教师的岗前培训和跟岗实践。充分发挥集团内名校长、名教师和骨干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通过共建教师发展中心、课程建设中心、名校长名师名班主任工作室、特级教师流动站、骨干教师研修共同体等方式，开展教师培训和校本研修，搭建教师成长平台，统筹培养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促进集团内教师专业素质整体提升。建立集团内同学段、同学科教研组或备课组，实施教师联合备课、联合教研、合作科研，激发教师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投入赋能，优化集团化办学经费保障机制。

8.设立集团化办学专项工作经费，纳入财政保障，由集团总校调配使用，根据考核结果，通过以奖代补的方式发放。主要用于成员校品牌建设、教师干部交流培训、教科研指导与实践、优质课程开发、人才联合培养等，支持集团校发展，提升整体办学质量。（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教育体育局）

9.总校的骨干教师定期到成员校进行业务指导、讲座教研，成员校根据相关文件，按照骨干教师的职称支付相应的专家授课费用。（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

#### （四）重点引领，树立集团化办学标准示范。

10.切实发挥总校示范引领作用，牵头做到统一作息时间、统一课程安排、统一教研活动、统一德育教育、统一课后服务、统一集体备课，实现优势互补、抱团取暖、共同发展的目标。

11.切实发挥数字技术优势，大力推进集团校数字化转型。推进学校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统筹协调、互联互通；创新数字教育资源供给模式，丰富数字教育资源和服务供给，在教学空间、教学过程、教学评价、教育治理等方面实现全过程、全要素、全时空、全领域的转型，以高质量的教育内容为集团校稳健发展提供有效支撑，不断提高教育数字化管理水平。（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担任组长，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县教育体育局、县财政局、县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发展改革委等部门为成员的县深化实施集团化办学工作领导小组。

（二）完善配套政策。县深化实施集团化办学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符合集团化办学县级发展方向的系列政策文件，不断健全完善集团化办学过程中集团内人员编制、职称评定、薪酬待遇、干部教师流动、人才培养、联合教研、教学评价、过程性教学质量监测等配套支持政策。

（三）加强督导评价。建立集团化办学绩效评估机制，每年开展一次集团化办学水平评估考核，重点关注教育集团优化治理结构、教学资源共享、教育质量监控、办学水平提升、社会认可度等方面构建集团化办学督导评估体系，同时对教育集团化办学进行过程性专项监测和评价，推动教育集团健康发展。

附件：1.怀远县深化实施集团化办学工作领导小组

2.重点任务分工表

3.2024 年怀远县城区学校教育集团成员校一览表

## 附件 1

# 怀远县深化实施集团化办学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及联络员名单

- 组 长：许汉生 县委副书记
- 副组长：祖家国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 王 蓓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 王 岂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县政府副县长
- 成 员：刘 凯 县委办公室副主任
- 查荣卿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 陈 瑞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 姚荣江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委编办主任
- 沈 杨 县委党校副校长、县发展改革委员会主任
- 刘纪春 县教育体育局局长
- 朱咏君 县财政局局长
- 丁秀好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 陈 浩 县教育体育局党委委员
- 联络员：郑黎明 县委组织部干部股股长
- 杨栋栋 县委编办机构编制管理二室负责人
- 吴猛猛 县发展改革委综合股股长

吴 宝 县教育体育局基础教育股股长

朱正武 县财政局教科文股股长

尚灯爱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事业股股长

县深化实施集团化办学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刘纪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陈浩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日常工作开展。

## 附件 2

## 重点任务分工表

| 序号 | 重点工作                                                                                                                 | 责任单位           | 配合单位        | 时限要求                |
|----|----------------------------------------------------------------------------------------------------------------------|----------------|-------------|---------------------|
| 1  | 制定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                                                                                                         | 县教育体育局         |             | 2023 年 9 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
| 2  | 紧密型义务教育学校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到 80%。                                                                                             | 县教育体育局         |             | 2025 年 12 月底        |
| 3  | 集团校与成员校互派一名校级领导及两名中层管理干部交流学习。                                                                                        | 县教育体育局         |             | 长期坚持                |
| 4  | 每年紧密型集团内部交流轮岗的教师人数不低于教师总人数的 10%，松散型教育集团内部交流轮岗的教师人数不低于教师总人数的 5%。                                                      | 县教育体育局         |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长期坚持                |
| 5  | 紧密型教育集团每年参与交流轮岗的校级以上骨干教师、教坛新星、学科带头人和特级教师等不低于当年交流教师人数的 50%，松散型教育集团每年参与交流轮岗的校级以上骨干教师、教坛新星、学科带头人和特级教师等不低于当年交流教师人数的 10%。 | 县教育体育局         |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长期坚持                |
| 6  | 各乡镇中心学校教育集团实施“大编制管理”，落实《关于印发蚌埠市统一城乡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建立编制周转池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编蚌办〔2018〕97 号），每年根据各学校在校生规模动态调整教职工编制。               | 县教育体育局<br>县委编办 | 县委编办        | 长期坚持                |
| 7  | 在集团学校的年度职称评审竞聘方案中，对总校交流至成员校的老师优先予以推荐或在赋分时给予一定加分。                                                                     | 县教育体育局         |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长期坚持                |
| 8  | 每年开展一次集团化办学水平评估考核。                                                                                                   | 县教育体育局         |             | 长期坚持                |

### 附件 3

## 怀远县城区学校教育集团成员校一览表

| 序号 | 总校            | 成员校           | 备注         |
|----|---------------|---------------|------------|
| 1  | 怀远实验中学教育集团    | 实验中学教育集团校本部   | 实验中学新校区    |
|    |               | 实验中学教育集团老校区   | 原怀远一中老校区   |
|    |               | 实验中学教育集团支湖校区  | 现支湖学校      |
| 2  | 怀远县实验小学教育集团   | 实验小学教育集团校本部   | 五岔片区荆山实验学校 |
|    |               | 实验小学教育集团老校区   | 现实验小学      |
| 3  | 怀远县城关小学教育集团   | 城关小学教育集团校本部   | 现城关小学      |
|    |               | 城关小学教育集团老校区   | 现荆涂学校小学部   |
| 4  | 怀远县第三实验小学教育集团 | 三实小教育集团校本部    | 现第三实验小学    |
|    |               | 三实小教育集团邵圩校区   | 现第五实验小学    |
| 5  | 怀远县第四实验小学教育集团 | 四实小教育集团校本部    | 现第四实验小学    |
|    |               | 四实小教育集团永平校区   | 现第二实验小学    |
| 6  | 怀远县新城实验学校教育集团 | 新城实验学校教育集团校本部 | 现新城实验学校    |
|    |               | 榴城镇中心学校校本部    |            |
| 7  | 怀远县毅德实验学校教育集团 | 毅德实验学校教育集团校本部 | 现毅德实验学校    |
|    |               | 荆山镇中心学校校本部    |            |